

花蓮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新興路二〇〇號
承辦人：湯仕瑄
電話：03-8227141
電子信箱：candy1225tw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花衛疾字第1130004526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-4 (376550300I_1130004526A_ATTACH1.pdf、
376550300I_1130004526A_ATTACH2.png、376550300I_1130004526A_ATTACH3.png、376550300I_1130004526A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113年新冠XBB. 1.5疫苗校園接種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3年1月26日疾管防字第1130200094號函附件1辦理。
- 二、近期絕大多數新冠併發症及死亡個案均未接種新冠XBB疫苗，為保護學童預防感染所致重症，自112年10月11日起開放滿6個月以上全民接種XBB. 1.5疫苗，接種建議表如附件2。
- 三、上開幼童及學生之新冠疫苗接種為自願性質，需經家長同意，採幼兒園所及學校內集中接種方式辦理，協請貴處使用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37b4W0>)統計各園所及學校同意在校接種新冠XBB. 1.5疫苗意願，並於2月29日前完成表單填報，本局將視接種意願(花蓮市、吉安鄉入校接種人數須達20人以上，其他鄉鎮接種人數須達15人以上)安排入園/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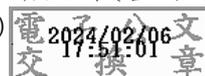
校接種入校集中接種時間預計於3-4月辦理，其他未達入園/校標準之幼兒園所及學校，請貴處鼓勵家長帶學童至就近新冠疫苗合約院所(附件3)施打。

四、檢附COVID19 莫德納XBB.1.5疫苗校園接種評估及意願書(附件4)。

五、相關校園接種問題可洽本局疾管科湯小姐或白小姐(03-8227141轉526或519)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東區管制中心(含附件)、花蓮縣玉里鎮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光復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吉安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卓溪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花蓮市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富里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新城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瑞穗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萬榮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壽豐鄉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鳳林鎮衛生所(含附件)、花蓮縣豐濱鄉衛生所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